

附 6-2

2023 年

省校外实践教学示范基地

认定报告

基地名称：惠州市第一妇幼保健院助产专业
校外实践基地

申报高校：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依托单位：惠州市第一妇幼保健院

依托专业：助产专业

项目负责人：唐娟

广东省教育厅制

一、基地简介

惠州市第一妇幼保健院助产专业校外实践教学基地是我校 2020 年校级立项建设的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

该基地是国家卫健委、中医药管理局和国家教育部备案的，并与高等医学院校建立了稳定的教学协作关系的综合性医院，承担高等医学院校临床医学、药学、护理学等专业的临床理论教学、临床见习和实习等教学任务。针对助产专业，基地能提供高职助产专业学生岗前见习、顶岗实习临床工作岗位，制定了完善的助产专业实习生管理制度，为高职助产专业学生为期 10 个月的顶岗实习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有利保障。

基地现有在岗职工 908 人，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743 人，其中高级人才 143 人。拥有省市专业学会任主委、副主委、常委领军人才 28 人，惠州市名医 2 人。护理团队实行护理部主任-科护士长-护士长的三级护理管理模式，团队结构合理，是一支朝气蓬勃、锐意进取、团结向上的优秀团队。临床实习带教指导教师工作制度完善，能满足高职高专助产专业人才培养的需要。基地制定了实习生安全、管理制度、保障学生在顶岗实习中的合法权益和人身安全。

基地是惠州市首家“专科助产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同时建设有临床技能培训中心，为临床顶岗实习学生提供了助产、护理实训实践技能训练提供了学习场地。基地每个科室配备多媒体教室，护理示教室及教学模具，具备实训、培训、授课、研讨等教学功能。为医护人员提供临床技能训练、开展临床实践为基础、问题为导向等新型的

助产与护理教学方式。

2020年6月21日，校院双方签署了《大学生校外教学实践基地合作协议书》，惠州市第一妇幼保健院正式成为我校助产专业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在建设期间，学校和医院都非常重视基地建设，医院加大人力物力投入，校院共同开展校外实践教学模式改革，加强实践教学指导，加大对课程和师资队伍建设，努力提高校外实践教学质量，不断完善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基地完成了助产专业每年10个月的顶岗实习教学任务，校院合作共同开展校外实践教学模式改革，建立了“医教融和、工学一体”的校院协同育人培养模式。2023年5月，基地建设项目通过学校结题验收。



校院领导参加基地挂牌仪式

二、依托单位简介

惠州市第一妇幼保健院（惠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惠州市儿童医院、惠州市妇产医院）坐落在“岭南名郡”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演达四路5号，是惠州市委市政府投资建设的民心工程重点项目，是市直属非营利性妇幼保健医疗机构，是一所集医疗、保健、教学、科研等功能为一体的三级甲等妇幼保健院，是广东省普通高等医学院校教学医院、深圳大学临床医学部教学医院。



医院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现有在岗职工 908 人，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743 人，其中高级人才 143 人。拥有省市专业学会任主委、副主委、常委领军人才 28 人，惠州市名医 2 人。2022 年，门诊接诊 817627 人次，住院服务 24661 人次，住院分娩 8654 人次，**2017—2022 年连续六年住院分娩人数全市第一。**

医院占地面积 26142.5 平方米，建筑面积 56812 平方米；床位设置 500 张，目前开放 433 张，硬件设施完善，仪器设备齐全。医院以儿童保健部、孕产保健部、妇女保健部、计划生育服务部“四大部服务模式”运作。医院开设儿科、新生儿科、小儿外科、儿童保健科、

儿童神经康复科；产科、产前诊断科；妇科、妇女保健科、乳腺外科；综合外科、内科（ICU）、中医科、皮肤科、营养科、眼科、耳鼻喉科、口腔科等 33 个临床及医技科室，设置市名医工作室 2 间。此外，医院还设立特诊中心，为有特殊需要的人群提供温馨舒适方便快捷的一站式医疗健康服务。

建院至今，医院综合实力不断提升。目前是**国家爱婴医院、母婴友好医院、全国第一批镇痛分娩试点医院、中国妇幼保健协会婴幼儿养育照护指导中心规范化建设单位**，建成省儿童早期发展示范基地、**省孕产保健特色专科、省新生儿保健特色专科**，是**市重症（危重）孕产妇和重症（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市儿童手足口病重症病例定点收治单位，成为惠州市产科质量控制中心和新生儿科质量控制中心的牵头单位，以及**惠州市首家“专科助产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是市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指导中心，开设惠州市唯一一家特需儿童接种门诊。拥有 9 个重点专科，包括市临床重点专科：妇科、产科、新生儿科、儿科、小儿外科、产科（危重症救治专科）；市重点亚专科、交叉整合型学科产前诊断中心、儿科（手足口收治示范病区）；省指令性任务建设的紧缺亚专科新生儿科（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

惠州市第一妇幼保健院积极承担全市妇幼公共卫生职能，认真履行市级妇幼保健机构职责，统筹协调全市妇幼保健服务工作，为妇女儿童提供优质的妇幼健康服务。全面推进区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妇幼项目、妇女儿童群体保健、高危孕产妇和高危儿童等重点人群管理工作，打造了高质量妇幼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推进妇幼项目开展的“两争两抓”惠州经验享誉省内。

近年来，医院接连荣获全省公立医院党建“四有”工程示范点、

广东省妇幼健康文化特色单位、广东省模范职工之家、惠州市先进基层党组织、惠州市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惠州市文明单位等荣誉称号，党建品牌“书记成长课堂”获评第二批市直机关优秀党建品牌。2023年2月在第三届广东省新生儿复苏技能竞赛中我院团队斩获一等奖。

知重负重，踔厉前行。惠州市第一妇幼保健院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定不移地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市卫生健康局的决策部署，积极发挥市级妇幼保健院引领作用，切实加强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持续提升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奋力在谱写妇幼新篇章上迈出新步伐、取得新成效、展现新气象，全力以赴推动惠州妇幼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三、依托专业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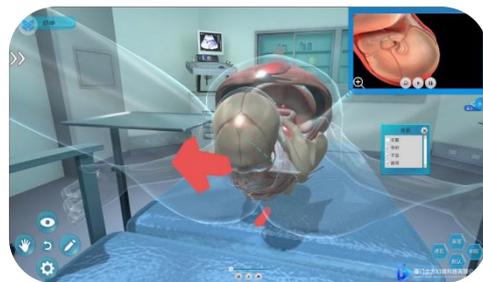
助产专业是在学校护理专业的基础上发展，具有几十年的办学历史，是学校的金牌专业之一，2020年被广东省教育厅评为首批省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专业之一，为广东省内助产专业人才的培养起着重要的作用。助产专业依托省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全国护理领域技能型紧缺型人才培养基地、中央财政支持专业建设实训基地、广东省省级实训中心，主要培养与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要求相适应，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心理素质和健康体魄，掌握助产学以及妇幼保健的基本理论和助产专业技能，适应地方经济发展需要，能在城乡医疗、保健等卫生服务机构从事临床助产、妇产科护理及母婴保健工作的高级技术应用型专门人才。

专业现有专业教师100人，其中专职教师35人，校内兼职教师

22 人，校外兼职教师 30 人，实训指导教师 13 人。博士生导师 1 人，博士研究生学位教师 5 人，硕士研究生学位教师 34 人，正高职称教师 17 人，副高职称教师 21 人，“双师型教师” 72 人，南粤优秀教师 2 人，惠州市优秀教师 5 人。拥有“金牌护考”培训团队、“护理技能竞赛”团队、“急救技术培训”团队等多个优秀的金牌师资团队。

教师团队引领专业建设，教科研成果丰硕。近 5 年专利发明授权 6 项；成功申报 53 项省、市级教科研科技项目；获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学术论文 122 篇，其中 SCI 论文 1 篇，核心期刊 10 篇；参编专著或教材 50 部，其中副主编以上 14 部，校企合作开发教材 2 部；建设精品课程 2 门，精品在线开放课 1 门，虚拟现实 VR 附属医院软件 1 套；在广东省教学能力大赛中获奖 2 项。

专业建有全省领先的护理实训大楼，学校院内实训中心总建筑面积达 4800 余平方米，设备总值超 2200 万元，实训工位近 1300 个。实训中心参照真实医疗机构设置布局，设施设备配置科学合理，设有中控室、高端示教室包括母婴护理虚拟仿真实训中心、手术室、重症监护室（ICU）、智慧养老实训基地等高端实训室在内的 49 间，“理一实一体化”实训室，能满足专业实训教学及职业培训、技能鉴定与技能竞赛的需求。



设施齐全的操作示教室与数智化教学平台

专业积极尝试引入国际先进办学理念与优质资源，与英国桑德兰大学、新加坡公立医院、澳大利亚南城市 TAFE 学院、德国中检集团等有着深入的办学交流与合作，开阔了师生的国际视野，有利拓展了学生就业渠道。

专业探索实施构筑“医学与爱国主义共前行”的三全育人体系；以“德技双修”为导向，以岗位需求为目标的人才培养机制，坚持知识传授和价值引领相统一；实施“岗课赛证”融通的教学模式，教育教学质量受到社会广泛认可。近 3 年来，助产专业应届生参加全国执业护士资格证考试通过率连年在 99%以上，位居全国同类校院前列；近 3 年获全国高职校院护理技能竞赛、全国现场救护大赛二等奖 5 项，三等奖 4 项；广东省护理技能大赛、老年服务技能大赛、乡村振兴技能大赛、南粤家政技能大赛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8 项，三等奖 5 项，优秀奖 4 项；广州市护理技能大赛、惠州市南粤家政技能大赛一等奖 5 项，二等奖 9 项，三等奖 7 项，优秀奖 3 项。目前，我校是教育部“1+X”老年照护、失智老年人照护、幼儿照护、母婴护理等技能证书的试点校院，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通过率达到 99%以上。毕业生就业率连年达 98%以上，对口率达 97.5%以上。



基地教师组织学生参加各类技能比赛

四、认定条件符合情况（应按照 2023 年省校外实践教学示范基地审核要点进行逐一说明，并提供相对应的必要佐证材料）

一、学校高度重视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专门出台项目管理办法（〈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惠卫职院（2017）136 号〉），近三个学年均投入专项资金用于惠州市第一妇幼保健院助产专业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2020-2021 学年、2021-2022 学年、2022-2023 学年分别为 6 万元、6 万元、8 万元，用以支撑基地学生实践所涉教学耗材、部分设备耗损、指导教师津贴等费用。

二、基地依托惠州市第一妇幼保健院为独立的法人单位，组织机构健全，遵纪守法，生产运行正常，所经营的业务和承担的职能与基地所在专业对口，学校与惠州市第一妇幼保健院每三年签订合法有效的合作协议。

三、根据学校《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专业建设标准（试行）》（惠卫职院（2017）91 号）、《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惠卫职院（2017）136 号）、《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经费管理办法（试行）》（惠卫职院（2017）83 号）文件精神，学校 2020-2021、2021-2022、2022-2023 学年助产专业生均实践教学经费投入为 500 元/生，2020-2021、2021-2022、2022-2023 学年助产专业实践教学经费分别为 8.3 万元、16.5 万元、5.4 万元，用于学生校内校外实践

教学经费支出。

四、近 3 个学年来，基地接收了我校 106 名助产专业学生实习，2020-2021 学年、2021-2022 学年、2022-2023 学年分别接收了 32 名、42 名、32 名学生。

五、基地符合劳动保护、卫生、安全等法律法规要求，提供充分的安全保护设备和实践教学设备。

（一）基地实践教学设备完善、数量充足，所有设备符合国家规定安全标准，设备数量、质量满足实践教学的需要。医院高度重视实践教学设备保养和维护工作，对不同设备进行分类管理，对有潜在危险性的设备均贴有安全警示标志。医务人员和实习生使用相关设备前必须经过专项培训，确保设备正常合理使用，并登记使用情况。2020 年至今，暂未出现设备损坏、遗失和安全隐患。

（二）相关制度完善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八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04]第 17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9 号）、《职业病防治法》等法规和标准，制定了符合劳动保护、卫生、安全等“职业安全防护应急预案”“职业安全监测管理制度”“教学管理制度汇编”和“实习生手册”等相关制度和要求，提高医院在劳动保护、卫生、安全方面的保障能力。建立健全有科室特色和针对性的防护制度，严格操作规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三）医院为每位参加顶岗实习的同学开展岗前培训，认真学习

各项劳保护、卫生、安全方的知识，定期对在岗的员工及实习、进修人员进行安全、职业防护、手卫生等培训，强化人员的安全生产意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树立常备不懈的观念，增强忧患意识，防患于未然，预防为主，做好业劳动保护、卫生、安全的各项准备工作。

（四）医院为每位实习生安排了专门的带教老师，并制定有详细的实习生带教计划。

（五）医院为每位实习生建立健康检查档案并购买意外保险。各科、部门供符合防治职业危害的防护设施和个人使用的防护用品，包括照规定配备完善的消防设备和职业防护设施(如医用手套、口、生物安全柜等)，安全逃生指引清晰。医院领导及主管部门能加强监督检查，督促各科室、部门严格执行劳动保护、安全卫生法规和标准。

（六）在医院实习的同学由院内安排宿舍，并且有专门的宿舍管理人员负责宿舍管理。同时定期开展突发性事件应急演练，提升协调与配合的能力。充分发挥医院专家队伍和专业人员的作用，加强宣传和培训，提高员工、实习生自救、互救和应对突发事件的综合素质。

六、基地健全组织管理体系

基地组织机构健全，成立了实践教学基地组织管理委员会，医院科教部、学校实习与就业指导处为主体责任部门。教学运行、学生管理、安全保障等管理制度完善，加强管理，建立较完善的管理制度。充分发挥基地的作用，提高基地的综合效益，增强实训的有效性和人才培养质量，使校外实训基地成为学生走向社会的桥梁，进一步建立

健全和实施《毕业实习综合考核及管理办法》《毕业实习实践教学质量评价标准》《学生顶岗实习管理办法》《学生顶岗实习手册》《实习管理制度》《综合实践教学环节的管理规定》《助产专业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的管理制度。基地实践教学管理规范，保护学生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学生校外实践教学的安全与权益保护措施与制度。

（一）学生进入实习周期，学校及医院均为每一名学生购买实习意外伤害保险和医疗责任险；

（二）建立学生实习生活补贴制度，学生实习期间，每个月给予300元生活补贴以及交通补贴；

（三）根据双方制定的校外实践管理制度以及实践基地办学协议，安排学生到实践现场进行有针对性的实践活动，有计划、有步骤对实习生进行工作任务的安排和指导。

七、学校与医院建立了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基地助产教学团队共同参与临床实践课程大纲制定、带教师资选拔、带教实施评价等过程，共同完成实习、见习课程建设。共同制定和实施校外实践教学方案，参与助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学校与医院整合双方资源，协同推动校外实践教学模式改革，共同实施医教协同育人“2+1”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学校与医院共同组成实践教学指导队伍，为每位学生配备实习指导教师，实践教学指导到位，确保实践教学质量。

八、我校助产专业和惠州市第一妇幼保健院自2020年以来未出现实习违规问题。

四、基地取得的成果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通过校院联合、产学研协同育人的开放式办学模式，充分利用了医院和学校的资源，共建共管，互培互聘，优势互补，校院共订培养方案，校院共管教学过程，校院共融文化氛围，实现理论和实践一体化、课堂与实习地点一体化、课堂教学与实践教学一体化，不断摸索、总结，逐步形成了校院和医院协同育人的人才培养机制。该机制从组织结构、实践教学模式、专兼职师资队伍、开放共享机制和保护学生权益等各方面都形成了相应的机制，通过一系列的机制建设，保证了校院双方权力与责任，保障了校院双方共建实习基地的持续健康发展，真正实现了长效的系统育人的人才培养机制。

一、进一步加强和改善教学环节，形成完善的组织管理体系

校院共同建立校院双主体的组织结构，健全了组织管理体系，成立“惠州市第一妇幼保健院助产专业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工作小组，研究制定了基地日常运行的各类管理规定和实施办法，建立健全了基地的教学运行、学生管理、安全保障等规章制度，保障了实践基地的可持续发展和正常运行。

二、改革校外实践教学模式，基地开展实践教学有方法

根据双方制定的校外实践管理制度以及实践基地办学协议，安排学生到实践现场进行有针对性的实践活动，有计划、有步骤对实习生进行工作任务的安排和指导。首先，在新生入学当年，由医院兼职教师对学生进行早期专业培训宣教，熟悉助产行业发展趋势、助产工作

内容、工作环境等知识；其次，根据项目教学要求，惠州市第一妇幼保健院每年针对助产专业开展专题培训 5-6 次；最后，三年级学生进入基地提供的助产实习岗位，由医院助产主管结合实习大纲进行带教，学生能够在基地体验到真实的工作环境，参与实际的助产工作以及管理。

三、共建专业，共育人才，探索实践环节助产人才培养创新模式
学校与医院成立了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实行“双主任制”，学校校长和医院院长均为主任委员，基地助产教学团队共同参与临床实践课程大纲制定、带教师资选拔、带教实施评价等过程，共同完成实习、见习课程建设。双方整合临床教学资源，实施和完善医教协同育人“2+1”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进一步提高学生临床应用思维和实践能力水平。

四、建立开放共享机制，实现实践教学改革的持续发展

实践基地除承担我校的学生校外实践教学任务外，继续保持并扩大对其他高职校院的开放力度，并推广助产实践教学改革新模式；同时本专业助产的模式可推广至本专业的其他教学医院，创造更多的优质教学基地，培养更多的助产专业人才。（一）加强临床实习的督导，加强床边的技能训练课程，每位学生进入基地学习期间，床边教学不少于 360 课时；（二）强化临床技能的情景模拟训练，每项临床技能操作，均在真实的临床情景下进行见习与训练；（三）组织基地学生参加校级、省级和国家级的技能操作大赛，近 3 年来，基地学生共获得全国护理技能竞赛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1 项，省护理技能竞赛一等

奖 1 项，二等奖 2 项，三等奖 2 项；（四）深化教学改革，开展多站点式训练与考核；（五）修订实践技能教学计划，强化各类考试有关的课程和操作；（六）理论授课改革，通过临床真实情境下，更注重学生临床思维、人文思想、整体医学观的培养和训练；（七）技能训练改革，紧扣各类考试操作考核要求，开展模拟训练和临床实践训练，积极探索标准化病人的教学改革，加强临床技能培训中心的建设；（八）课程考试改革，紧扣各类考试的理论考试和操作考核的要求，进行课程考试、实习转科考试、毕业考试，把模拟考试与临床实践考试结合起来，营造各类考试的模拟环境，近 3 年来，基地学生护士资格证一次性通过率 100%。

五、建设专兼结合指导教师队伍，进一步提升助产专业教学质量

助产专业实践基地的指导教师队伍，由助产专业高职院校教师和基地的助产专业技术人员、护理部管理人员共同组成，并采取有效措施，调动指导教师的积极性，不断提高指导教师队伍的整体水平。采用“引进来、走出去”的师资培养模式，一方面，学校定期组织基地教师进行教学基本理论及基本技能的培训，选派符合条件的教师参加高校教师师资培训；每学期定期安排基地教师参加专业各相关教研室组织的集体备课活动，重点研讨助产专业实践教学教学计划及人才培养基本目标，由各教研室骨干教师面授教育教学方法的具体运用与细节要求；有步骤有计划安排基地实践指导教师参与校内实践教学课，同时安排教学经验丰富的校内教师共同带教。从而为校外实践教学培养优秀行业师资，保证校外实践教学质量。近 2 年来，基地兼职教师

为我校师生开展的各项培训、讲座 12 场次，2200 多名学生参与；另一方面通过制定助产专业专职教师基地培训计划，分期分批安排专业教师到基地进行顶岗实践。2020-2023 年共安排 12 名教师，顶岗实践时间为 6 个月。

六、校内校外结合，实训室建设有保障

建有全省领先的护理实训大楼，学校校内实训中心总建筑面积达 4800 余平方米，设备总值超 2200 万元，实训工位近 1300 个。实训中心参照真实医疗机构设置布局，设施设备配置科学合理，设有中控室、高端示教室包括母婴护理虚拟仿真实训中心、手术室、重症监护室（ICU）、智慧养老实训基地等高端实训室在内的 49 间“理—实—一体化”实训室，能满足专业实训教学及职业培训、技能鉴定与技能校院师生开展社会服务活动。

七、专业教师团队社会服务能力有提升

校院合作申报开展产学研课题，建设期间，我校助产专业教师与惠州市第一妇幼保健院合作申报各类课题 6 项，合作编写教材 3 本，论文获奖 20 篇，促使了校院双方教师教学和科研水平明显提高；我校护理学院妇产科教研室教师与医院兼职教师每个月定期组织基地学生到惠城区各街道、社区进行义诊、健康教育等活动，在活动中既得到了专业技能的提升，又加深了专业思想教育，2020-2023 年共开展了 20 场志愿服务活动。通过实践教学合作，提升了助产专业教师团队的社会服务能力。

八、提升了学生职业技能和就业竞争力

通过校院合作，充分利用校院资源，既节约培养成本，又达到学生专业技能明显提升的目的。2020-2023年，惠州市第一妇幼保健院录用我校助产专业毕业生人数分别为10、22、12名，进入基地的学生实习后每年留用率均超过85%，毕业生毕业3年后晋升率为92%，目前医院助产和护理队伍中我校毕业生占比达80%，骨干队伍中我校毕业生占比达75%。通过校院协同育人的培养模式培养的毕业生专业技能优越，就业稳定性好，受到教学基地依托单位的欢迎，同时受到同行业的好评。

六、专家组认定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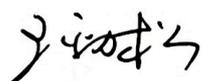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23】19 号）的要求，2023 年 7 月 2 日，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组织召开了专家评审会。专家组查阅了相关材料并听取了项目负责人汇报，经过认真讨论、质询和审议，形成如下意见：

1. 该基地设置有专门的领导机构，组织机构健全，教学运行、学生管理、安全保障等管理制度完善，所经营业务和承担职能与专业对口，学校与依托单位签订合法有效的合作协议，形成了一定的运行机制。

2. 该基地依托专业近三学年平均每学年生均实践教学经费投入、接收学生实习人数等满足审核要点要求。

3. 该基地在劳动保护、卫生、安全等方面合法合规，并能提供充分的安全保护设备和实践教学设备。实践教学管理规范，注重保护学生合法权益，协同推动校外实践教学模式改革，共同组成了一支高素质的实践教学指导队伍，实践教学指导到位，实践教学质量有保证。

专家组一致认为：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惠州市第一妇幼保健院助产专业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符合认定条件，同意推荐认定为 2023 年广东省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示范基地。

组长（签名）： 

2023 年 7 月 2 日

附：认定专家组名单（含专家姓名、单位、职称、职务等信息）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省质量工程项目认定评审专家一览表

序号	专家姓名	所在单位	职务/职称	专家签名	备注
1	王劲松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副校长/ 教授	王劲松	组长
2	徐耀鸿	广东文艺职业学院	影视与动漫学 院院长/研究员	徐耀鸿	
3	王志明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教务处处长/ 教授	王志明	
4	陈海龙	惠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质量控制管理 部负责人/ 副主任医师	陈海龙	
5	潘长玲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教授	潘长玲	
6	李莉玲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教研室主任/ 副教授	李莉玲	
7	罗毅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教研室主任/ 副教授	罗毅	